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及2021年5月1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子公司四川康弘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康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成都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成都银行长顺支行	
1	产品名称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2	产品代码	DZ-2021171	DZ-2021170
3	产品类型	定制型	定制型

4	理财本金	四川康贸认购人民币7,000万元整	四川康贸认购人民币20,000万元整
5	起息日	2021年5月28日	2021年5月28日
6	到期日	2021年6月28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支取顺延)	2021年8月28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支取顺延)
7	产品期限	31天	92天
8	挂钩标的	北京时间下午2点彭博 BFIX 页面交易货币对 MID 定盘价	
9	观察日	2021年6月24日	2021年8月25日
10	产品到期收益率的确定	若观察日 EUR/USD $\geq$ 1.155, 则到期收益率为 3.30%, (最高预期年收益率); 若观察日 1.155>EUR/USD>1.03, 则到期收益率为 1.43%-3.30%, (保底收益率-最高预期年收益率); 若观察日 EUR/USD $\leq$ 1.03, 则到期收益率为 1.43% (保底收益率)。	若观察日 EUR/USD $\geq$ 1.125, 则到期收益率为 3.50%, (最高预期年收益率); 若观察日 1.125>EUR/USD>1.00, 则到期收益率为 1.54%-3.50%, (保底收益率-最高预期年收益率); 若观察日 EUR/USD $\leq$ 1.00, 则到期收益率为 1.54% (保底收益率)。
11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2	关联关系说明	四川康贸与成都银行长顺支行无关联关系	

风险提示:

1. 本金及收益风险: 本产品有投资风险, 成都银行仅保障资金本金以及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 投资者应充分认识收益不确定的风险。本产品的收益由保值收益和浮动收益组成, 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 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产品存续期内, 市场收益上升, 本存款的收益不随市场收益上升而提高。

2. 政策风险: 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 可能影响产品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 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

3. 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办理认购，产品成立后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利。

4. 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本产品的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价格水平挂钩，收益计算较为复杂，故适合于具备相关投资经验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

5. 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购买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成都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成都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成都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成都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 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投资者签署《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者协议书》至产品起息之前，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且经成都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则成都银行有权决定本产品不成立。

7. 数据来源风险：在本产品收益率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价格水平。如果届时产品说明书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水平，成都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8. 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的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成都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再投资风险:成都银行有权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产品。如成都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该产品的实际产品期限可能小于预定期限。如果产品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将承担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的风险。

10、产品风险:本期产品风险评定等级为I级,产品风险极低,本金损失风险为0。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公司在实施前会对投资理财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合计2.7000亿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成都银行长顺支	定制型	7,000	2021年5月28日	2021年6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长顺支	定制型	20,000	2021年5月28日	2021年8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成都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者协议书、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投资者权益须知、客户回单。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30日